

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龙政函〔2025〕85号

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2025年第四批 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分配及项目计划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

你局报来《2025年第四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及项目计划的请示》（龙农报〔2025〕60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2025年第四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及项目计划。

二、请接到批复后，抓紧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此复。

附件：1.龙胜各族自治县2025年第四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表

2.龙胜各族自治县 2025 年第四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龙胜各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1月29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